

哀牢山横亘于云南中部,有网友望文生义地猜测:“哀牢山,看名字就吓人,是不是形容在山里的感觉像在悲哀地坐牢?”其实,这个名字来自2400多年前的哀牢古国,“哀牢”的名字由来有多种说法,一说在彝语里意为“虎豹出没的地方”,一意为“安乐”或“酒气浓”等。

哀牢国的文化源远流长,从旧石器时代晚末期一直延续到铁器时代早期。它最早在汉代见诸史册,据《后汉书》记载,永平十二年(69年),哀牢王柳貌率77个属邑、5万余户、55万多人归附汉朝,朝廷于其地设永昌郡,置哀牢、博

哀牢古国的神秘“身世”

近期,云南哀牢山的相关话题频登热搜。哀牢山的名字从何而来,它又有着怎样的历史?

南二县。“哀牢夷”有着庞杂的部落支系,由濮、越、氏羌、昆明几个主要部族相互融合形成,以如今的勐掌(保山一带)的怒江中下游区域为活动中心。

汉代杨终著有《哀牢传》,虽已散佚,但部分内容被《华阳国志·南中志》等引用,里面讲述了哀牢王先祖九隆的故事。相传,九隆的母亲沙壹居住于哀牢山下,在水中捕鱼时碰到一段沉木,后来怀孕,生

下十个儿子。之后,沉木化为龙,从水中现身,问沙壹:“我的儿子们在哪里?”九个儿子都吓跑了,只有小儿子没有离开,背朝龙而坐,被龙舔舐。在他母亲部落的语言里,“背”为九,“坐”为隆,所以小儿子得名九隆,长大后被兄长们推举为哀牢王。九隆十兄弟和哀牢山下另一家的十姊妹结婚,后代繁衍生息,成为哀牢族。

这个神话反映出上古时期滇西南诸民族的社会结构,从“只知其母,不知其父”的母系氏族社会阶段逐渐过渡到父系氏族社会。自战国晚期到西汉中后期,哀牢国已经进入青铜文化时代,并与外界广泛开展贸易。

两千年沧桑巨变,哀牢国的地上文物已经荡然无存。近年来,在保山、施甸等地出土了大量哀牢文化青铜器,昌宁大甸山古墓群的发掘更是古哀牢国曾经



存在的重要佐证。根据同时期中原史料的零星记载,在哀牢国的辖区内,盛产铜、铁、铅、锡诸矿藏和黄金、光珠、琥珀、水晶等珍奇,以及孔雀、犀牛、大象等珍禽异兽。国王出入射猎,坐骑均配金银鞍勒,并有翠毛纹饰。哀牢国的手工业制品尤为有名,当地人擅长纺织和染布,用梧桐花提取的细毛(一说为木棉花)织成幅广五尺、洁白无垢的“桐华布”,还有花纹如绫锦的“兰干细布”,通过南方丝绸之路贩运到南亚、中东各国。

在哀牢山的丛林之中,绵延盘旋着茶马古道的遗迹。繁盛时期,每天有800匹马在此通过,造就了千家寨的繁荣,上千户人家在此经营客栈、酒馆、铁匠铺等行业,至今仍有旧居遗留。

(据“国家人文历史”微信公众号 瑶华/文)

古代也有“双十一”

现在的“双十一”是全民狂欢的购物节。其实,古代也有类似的购物节。在商周时期,由于商品经济尚不发达,商品流通的速度缓慢,为了方便商品交易,人们会选在某个特定的日子进行交易,称之为“集期”。《易经·系辞下》有云:“日中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货,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这便是对“集期”热闹场面的生动描绘。旅行家徐霞客在游记中也记录了自己在“集期”购物时的所见所闻,“俱结棚为市,环错纷纭,千骑交集,男女杂沓,交臂不辨,十三省物无不至”。

在古代,购物节的各种促销活动也必不可少。那时,商家会进行类似于现代的“折扣大甩卖”,称为“削价”;更有“送货上门”的服务,名为“送力”。在陈列方面,商家也颇具心思,他们不仅将店铺装饰得豪华气派,晚上还会在店外挂起五光十色的锦纱灯笼。宋代的《燕京杂记》中就有记载:“京师市店,素讲局面,雕红刻翠,锦窗绣户。”

在古代,商家也会请名人“打广告”。《战国策·燕策》中就记载了一匹马的故事。这匹马在伯乐没有“代言”之前,三天都卖不出去。而一经伯乐鉴定,马匹便被抢购,价格还翻了十倍。

然而,最值得一提的还要数宋朝商家发明的一种叫“关扑”的促销游戏。参与者需先将钱或物品抵押给店主作为赌注,然后顾客把飞镖投向旋转着的八卦盘。如果飞镖正好扎中事先约好的图



▲四川彭州出土的汉代“羊躄酒肆画像砖”上所描绘的古人赶集场景

案,则算顾客赢,顾客便可以拿走店主押的东西;如若顾客输了,钱物归店家所有。

最初的“集期”并没有什么名义上的称号,直到汉朝出现了“槐市”,历史上才首次有了独立名号的购物节。“槐市”的由来是因为举办地在太学周围的一片槐树林里,每个月有两次开市,分别是农历初一及十五。在开市这一天,全长安城及周边的学生都会来集市上售卖自己带来的字画、乐器、笔墨、砚台等物品,场面热闹至极。

而到了东晋时期,“草市”逐渐形成。开始时,“草市”仅是交易场所的雏形,参加的人群也仅限于太学学生。随着时间的推移,“草市”规模逐渐扩大,参与人群不再局限于太学学生,还有很多小商小贩与农民。交易的商品类型也更为丰富,农副产品和手工小商品琳琅满目。后来,南朝国都建康城旁形成了历史上规模最大的“建康草市”,不仅出现了很多固定商肆,一些商人还选择在建康草市长期定居。

原来,“双十一”购物狂欢节不仅是一种商业活动,还是文化的延续和传统的传承。

(摘自《知识窗》蔡璐/文)

宋代步兵靠什么抵御游牧民族的铁骑



轮流发弩图(宋代)

其射程更远、穿透能力更强。

当然,弩这种“大杀器”并非完美无瑕。它的最大缺点在于装填比较费时,致使射速远逊于弓。

所以,宋军通常将弓箭搭配使用,以获得最佳效果。交战时,敌军骑兵发动冲锋后,先由神臂弓手实施远距离火力压制;敌军接近时再以弓手进行无差别的箭雨射击,顶在最前面的刀牌手负责抗住冲击维持阵线。待敌弩气沮力竭之时,便放出坐镇后方的己方骑兵解决战斗。

可以说,如果没有强弓劲弩,两宋恐怕很难在国防条件先天不足且强敌环伺的局面下坚挺三百余年。

(摘自《文史博览》林森/文)

“超市里的方盒子和圆瓶子”:都是经济学

为何可乐包装都是圆瓶子,而牛奶包装都是方盒子?

经常逛超市的人会发现,超市货架上的可乐、雪碧、橙汁等饮料,各种酒类甚至酱油、醋之类的液体,不论什么材质,塑料的,还是玻璃的,还是锡铝的,它们的包装都是圆瓶子。而牛奶却是例外,90%以上的牛奶包装盒都是方形的。这是为什么呢?

按理说,正方体的容器比圆柱体的容器能够更加节约货架空间,使货架得到更加经济的利用,那么为什么其他的饮料生产商不改用方形的容器呢?

一个原因是,我们平时所喝的饮料、纯净水等,多数人都选择拧开盖子直接对着嘴喝。而且可乐这种碳酸型饮料,开盖之后不宜长时间存放,我们也不会将它储存起来慢慢喝。所以,设计成圆柱形更符合人体的设计,拿起来更称手,并且抵消了它所带来的额外存储成本。但是牛奶跟其他饮料不同,它可以长时间储存,人们大多数情况下也不会直接就着盒子喝,而是倒在杯子里或者用吸管喝,所以是否用圆柱形包装对它来说并不重要。

那么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牛奶装在方盒子里呢?

这时候就要说到成本效益原则了。我可以断言,即使大多数人都将牛奶拿在手里直接喝,牛奶的包装盒依旧不会设计成圆形,这是因为牛奶需要冷藏。

没错,牛奶与可乐等饮料的另一个不同点,也是决定它们包装不同的最重要的一点就是牛奶需要冷藏。

我想,所有人都具备这个常识:方形物体比圆形物体更节省空间。

超市里面,像可乐、雪碧这些饮料都是放在一般的开放式的货架上,这种货架不需要通电,买来之后一般也不需要额外的费用。但是牛奶则不同,牛奶的保质期很短,这一特性决定了它需要放在专门的冰柜里冷藏。为了节省空间,使用方形盒子就显得划算太多。而如果把装牛奶的容器设计为圆柱形,那么我们就需要更多、更大的冰箱,用电量就随之增加,运营成本也随之增高。

冰激凌包装为何都是圆盒子?

听完我的解释之后,有朋友也许会问:“照你这么讲,冰激凌也需要冷藏,也有运营成

本,可是大多数的冰激凌都是圆盒子呀。”

当然,冰激凌的设计主要是为了照顾消费者的心理需求。我们不难发现,像冰激凌、巧克力杯、小蛋糕等这一类的食物都是圆形包装。这是因为方形的盒子有棱角,如果将包装盒设计成方形的,一些边边角角里的食物就很难被吃到,顾客会因此产生厌烦心理,以后再购买此类商品的欲望就会下降。

从而我们发现,有很多我们平时不在意的小细节其实充分体现了产品设计的经济学,就好比上面这两个例子,就向我们展示出了产品的设计对于经济利益的重要性。

错觉中的经济学

产品造型设计中的经济因素不仅与能节省多少空间这样的理性数学几何计算有关,有时候还与人的错觉有关。

同样以饮料为例。如果留心观察各种饮品的包装,你就会发现,市面上细细长长的圆柱形包装罐应用得比较广泛,比那些矮矮胖胖的圆柱形包装罐多得多。其实,用数学的思维稍微计算一下,在容积相等的情况下,矮矮胖胖的包



装罐更加节省材料,那么为什么生产商还一直采用细细长长的形状作为包装罐的造型呢?

答案其实很简单,视觉效果。都说眼见为实,其实很多情况下,眼见不一定为实。人眼本身具有一定的错觉,同等长度的两根木棒摆在一起,拼成一个直角,即一条横着放,一条竖着放,人们一定会觉得竖着摆的木棒要比横着摆的木棒更长一些。应用到饮料包装罐上,人们就会认为细细长长的包装罐装的饮料更多,矮胖的包装罐装得少,下意识地就会选择购买细长包装的饮料。但其实这两种包装罐的容积相同。

因此,生产商将饮料包装罐大多设计为细长的造型,这样更符合消费者的心理,也就能获得更大的效益。

宫女王钟儿“漫长的余生”

我最近的案头书是《漫长的余生》,它的作者是北京大学历史系的罗新教授,故事从真实的考古发现说起。

20世纪20年代,有一方墓志在洛阳城出土,它的主人是北魏时期的一位尼姑。这位尼姑名叫慈庆,享年86岁。令人惊讶的是,这位尼姑的墓志是由北魏孝明帝亲自下令,由中书舍人常景撰写的,规格极高。而且在慈庆病危时,孝明帝曾亲自到寺庙探望她,并陪伴了她整整一天。

这个名叫慈庆的尼姑究竟是什么身份呢?她为什么会成为皇帝如此厚待?罗新教授意识到,这方墓志背后可能隐藏着一个值得深挖的故事。

这本书讲述了慈庆漫长而又跌宕起伏的一生。根据墓志的记载,慈庆出家之前只是北魏皇宫

里的一名普通宫女,她的俗家姓名是王钟儿。王钟儿出身于南朝刘宋的中下层官僚家庭,后来因战争被掳掠到北方,进入平城宫做了宫女。那一年王钟儿已经30岁了,对她来说,人生在这一年发生了惊天巨变,正常的生命轨迹骤然休止,剩下的只有漆黑无边的漫长余生。她在北魏皇宫里生活了56年,侍奉北魏孝文帝的嫔妃高氏10多年,照料高氏的两个儿子、一个女儿长大——其中就包括宣武帝元恪。

高氏与王钟儿主仆二人之间建立了深厚的感情。但是因为宫廷的争斗,王钟儿只能眼睁睁地看着高氏死于横祸,自己也被迫出家。

宣武帝元恪继位之后,慈庆帮着照料怀孕的嫔妃胡氏,让皇子元诩顺利诞生。元诩就是后来的北魏孝明帝,正是这位

皇帝,下诏为慈庆书写并刻了墓志。

透过王钟儿的眼睛,我们看到了献文帝、孝文帝、宣武帝、孝明帝,看到了与王钟儿有关的80多年的北魏历史,也看到了很多被时代的惊涛骇浪席卷的人。

罗新教授下决心写她,是因为大部分的历史书籍记载的都是大人物。他说:“我们关注遥远时代的普通人,是因为他们是真实历史的一部分。没有他们,历史就不完整、不真切。”

这是一本很特殊的书。我们习惯了用王侯将相的生平来推进历史的进程,往往会忘记那些卑微的小人物。也许世界的确是围绕着大人物转动的,但这并不妨碍每一个小人物都可以拥有属于自己的一生。

(摘自《女友》李蕾/文)

红楼梦里的三次葬花

《红楼梦》里写到葬花,一共有三次。

第一次是在第二十三回,宝玉和黛玉一同葬花,之后,两人并肩在花下读《会真记》,两情相悦,两小无猜。虽然“花谢花飞花满天”,这落花却成了一双小儿女最甜蜜、最浪漫的注脚,那真是春风醉人的热恋时节。

第二次,就是在芒种节,已是暮春时分。这一次,只有黛玉独自葬花,宝玉只在暗处偷看。黛玉已经预感到自己终将凋零的宿命:“依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依知是谁?”宝玉听了,心疼不已,恹恹在山坡之上。

而最让我难过的,是第三次的葬花,这一次,作者的笔触,却是轻描淡写。怡红院的小丫头们斗草玩,游戏结束之后,宝玉把方才他们玩的花草用树枝掖了一个坑,掩埋了。香菱还笑他:“你这又做什么?难怪人人都说,你惯会做些鬼鬼祟祟让人肉麻的事。”

可是,谁也没有注意到,这一次,唯有宝玉一人葬花,却不再有黛玉。而且,也没有人发现,这一次,宝玉葬的花,是“夫妻蕙”与“并蒂菱”。(摘自《何处有香丘:红楼梦香录》亚比煞 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